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112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介 (376735100E_11301129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3年南海劇場數位科技
之表演藝術活動」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
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11月13日藝演字第
11300035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師生接觸、欣賞表演藝術，並因應現代科技發展趨
勢，探索科技與藝術結合的多元可能性，爰國立臺灣藝術
教育館辦理旨揭表演藝術活動，由偶偶偶劇團演出光影戲
劇《莊子說故事》，適合國小與國中學生參與，歡迎學校
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旨案活動內容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12月5日（星期四），第1場為上午9時
30分至11時；第2場為下午1時30分至3時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南海劇場（臺北市中正
區南海路47號）。



(三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5d0Rln>

(四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報名，額滿為止，額滿後將於該館
官網最新消息公告。

(五)參與對象：國小、國中教師與學生，以班級為單位報名
參加。

四、活動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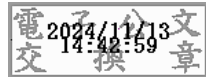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演出活動約90分鐘，因劇場座位有限，依報名順序時間
為主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交通及保險等相關費用由參與學校自付。

五、歡迎中小學戶外教學納入本活動踴躍報名，亦可併同該館
展場周邊藝文場域（如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
臺、植物園及國立中正紀念堂等地）進行整體行程規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